**临沧市人民医院“银龄医师”引进公告**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银龄医师”行动计划（试行）〉的通知》（云政办发〔2024〕50号），以及《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云南省“银龄医师”行动计划（试行）有关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字〔2024〕63号）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退休医疗卫生人才的专业优势，提升区域医疗服务水平，现将医院引进“银龄医师”公告如下：

1. **医院简介**

我院建于1944年，目前是集医疗、急救、教学、科研、预防、康复、保健为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服务半径为全市8县区及周边地区边境一线，服务人口300万余人。现有开放床位2072张，员工1942人。目前，医院分为三个院区，占地面积21.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8.1万平方米，全院内设75个科室，有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1个（消化内科），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6个，省级临床医学分中心7个。医院是昆明医科大学教学医院、大理大学第八附属医院，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是云南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是“一带一路”精准医疗扶贫临床新技术培训基地，是武汉协和医院心血管外科临沧基地，是临沧唯一常规开展冠心病介入诊疗技术的医院。在临沧是一所学科门类齐全、设备设施先进、医疗技术领先、医德医风优良，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三甲综合医院。

**二、引进计划**

**引进岗位：**肿瘤科、神经外科、骨科、精神科、皮肤科、耳鼻咽喉科、肾脏内科、风湿免疫科、急诊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儿科、肝胆外科、消化内镜等。

**三、资格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职业道德和较强的团队协作精神，愿意为医院医疗、教学、科研和学科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和做出贡献。

（二）学术造诣较深，在所从事的学科领域已取得显著成绩，得到国内、省内外同行专家认可，对医院同类学科发展起促进作用。

（三）曾在知名医疗卫生机构担任领导职务或长期从事临床工作的学科带头人、优秀拔尖人才和优秀医疗专家。

（四）身心健康，能胜任工作，已办理退休手续，年龄一般在70岁以下，特别急需紧缺的高层次人才可适当放宽。

（五）有三级甲等医院工作经历的省级或省外退休的主任医师及特殊专长的副主任医师。

**四、引进流程**

**（一）报名方式。**

**1.网上报名**

应聘者可将报名材料原件扫描件压缩发送至指定邮箱（1426600406@qq.com），投递备注为：银龄医师+姓名+岗位+联系方式。

**2.现场报名**

报名时间：工作日8:00-11:30，14:30-18:00，报名地点：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南塘街116号临沧市人民医院门诊楼10楼人力资源科。

**（二）报名材料**

1.个人资料：身份证或户口簿、退休证或退休文件、应聘申请（工作设想、预期目标）、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和任职证书。

2.代表性论文论著：包括国际著名检索工具的他引次数、影响因子、本人执笔情况等信息。

3.重要学术兼职和获奖情况。

4.完成的和在研的研究项目：包括项目名称、本人作用（主持或参与）、项目来源（国家级、省部级、国际合作等）和经费总额及研究意义。

5.解决疑难杂症情况、业务团队建设情况、学科建设情况。

6.近3个月的健康体检报告。

**五、服务方式**

全职聘用、顾问指导、兼职服务、建专家工作站、客座教授、特聘专家、科研教学、远程服务、技术攻关、专家门诊、项目合作等，具体可根据“银龄医师”自身身体情况、科室需求等情况友好协商。实行一年一聘，采取灵活多样的工作方式，原则上年累计在医院工作的时间不少于1个月，到期后按流程进行续聘。

**六、引进待遇**

（一）薪酬待遇：具体薪酬根据承担的工作任务由双方协商确定，薪酬待遇可实行岗位工资、项目工资、业绩工资，采取年薪制、月薪制、周薪制、按次、按项目等灵活多样的协议薪酬形式。

（二）生活保障：引进“银龄医师”往返医院的差旅及食宿费用，按相关标准执行并由医院承担。“银龄医师”到院服务期间，可提供住宿，并配备能满足日常生活的设施设备；每年服务期在6个月以上的“银龄医师”，医院可报销其本人及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往返、探亲的交通费。

（三）高层次人才生活补助：入选一项国家级人才项目（人才奖项）的高层次“银龄医师”按不高于10万元/人/年给予补助；入选一项省级人才项目（人才奖项）的高层次“银龄医师”按不高于6万元/人/年的标准给予补助。生活补助根据工作时间按比例发放。

（四）健康服务：医院每年组织服务期在6个月以上的“银龄医师”免费健康体检1次、省内疗养1次，并为符合购买人身意外保险条件的“银龄医师”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五）科研支持：“银龄医师”在服务期内，可申报、参与我省各级各类科研项目，组建科研团队，申报省级科技项目经费支持；可带项目带技术，以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科研成果转化、技术入股等方式，与医院开展合作。

（六）支持创新：“银龄医师”开展我省现行项目不能涵盖的新技术，需要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积极向卫生健康和医保等部门申报，符合条件的按照程序纳入医保支付范围。配备必要的药品耗材、医疗器械和设备，有效保障“银龄医师”开展诊疗服务。

（七）职业荣誉：对国家级人才项目入选者或人才奖项获得者等高层次“银龄医师”，由省人民政府颁发特聘证书，作为我省特聘医疗卫生专家。其他高层次、急需紧缺专业“银龄医师”，由市政府颁发特聘证书，作为本级特聘医疗卫生专家。“银龄医师”可参与省内各级各类评先评优活动。市卫健委和医院组织人员在医师节或重要传统节日对“银龄医师”进行走访慰问。

（八）根据上海援滇医疗人才措施，对每年累计工作时间超过6个月的“银龄医师”，省级财政按照不高于5万元/人·年的标准择优给予用人单位工作补助。

（九）其他保障。其他保障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执行。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18808837120

 王老师 联系电话：18808837120

联系地址：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南塘街116号临沧市人民医院门诊楼10楼人力资源科。

报名邮箱：1426600406@qq.com